

广东省职业院校文化素质教育工作指导委员会

广东省职业院校文化素质教育工作指导委员会 关于在广东省职业院校开展2022年度职业院校 教育研究课题申报的通知

各职业院校：

为贯彻落实《广东省教育厅关于新时期广东省职业院校文化素质教育工作的意见》和《广东省教育厅关于新时期广东省职业院校文化素质教育工作的意见》，推进职业院校文化素质教育研究，提高职业院校文化素质教育水平，广东省职业院校文化素质教育工作指导委员会（简称“粤职文化素质委”）决定开展2022年度广东省职业院校

二、选题范围指南

本年度课题选题，须围绕职业院校职业教育类型优化，技术技能人才立德树人特色的文化素质教育相关主题展开，主要参考选题范围包括：1. 习近平文化育人重要论述研究；2. 职业院校立德树人研究；3. 职业教育文化自信与文化自信研究；4. 职业教育文化素质教育高质量发展研究；5. 职业院校混融双轨研究；6. 整理教育视域中职业院校文化素质教育特色研究；7. 职业院校文化素质教育课程体系建设研究；8. 职业院校学生职业素养提升路径研究；9. 职业院校教师文化素质提升路径研究；10. 职业院校文化素质育人机制研究；11. 职业院校工匠精神培育研究；12. 职业院校工匠精神培育研究；13. 职业院校“三馆”（图书馆、博物馆、校史馆）建设研究；14. 地方文化与文化素质教育研究；15. 其他。

三、申报与立项

（一）申报条件及立项程序

课题申请人须为学校在职在岗工作人员。每位申请人只能申报1项课题。已获得教指委课题立项但未结题者不得申报。每一个学校申报不超过5项。

采取个人申请、学校审核、统一报送、专家评审、公示、立项等程序进行。

（二）报送材料及时间

申请人填写《2022年度广东省职业院校文化素质教育研究课题申请书》（附件1，以下简称“课题申请书”），A4纸双面打印，左侧装订，申请人所在单位科研管理部门统一

收集电子和纸质版《课题申请书》，并填写《2022年度广东省职业院校文化素质教育研究课题申请信息汇总表》（附件2，以下简称“汇总表”），将每一项课题申请书电子稿命名为“学校名称+负责人姓名”，将学校全部申请书电子稿打包后，命名为“学校名称+文化素质教育研究课题”发至邮箱。纸质《课题申请书》（一式1份）和《汇总表》（1份）经申请人所在单位盖章后，统一寄至广东省职业院校文化素质教育工作指导委员会秘书处。不接收申请人个人报送的材料。

自通知发布之日起接受申报，申报截止日期为2022年5月31日，逾期不予受理。

四、课题管理

（一）课题立项及资助

本年度课题拟立项40项。建议课题负责人所在单位对于本教指委立项的课题参照市厅级课题进行管理，并给予相应经费资助。

（二）研究期限及过程管理

课题研究期限原则上为1年，需要延长研究时间的须在申报时予以说明。

教指委负责对课题立项评审、进度检查、成果验收等实行统一管理。课题延期或调整人员须报教指委秘书处批准。

（三）结题要求

课题成果要求至少公开发表学术论文1篇，或提交研究报告1份，报告字数不少于2万字，报告的查重率低于10%，

报告能为教育行政部门决策提供参考，为职业院校实践提供指导。

五、其他事项

（一）课题申报相关材料在广东省职业院校文化素质教育工作指导委员会秘书处顺德职业技术学院校园网主页省教指委“公告通知”专栏发布。

（二）联系方式

联系人：肖坤

电 话：0757-22328548，13925422818

邮 箱：gdwhszizw@126.com

